
广西建展建设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GGZC2025-C3-810143-JZJT

项目名称：桂平市 2025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白蚁等害堤动物防治项目

采购单位：桂平市水利工程管理站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建展建设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3
第二章	磋商须知及前附表.....	6
第三章	采购项目需求.....	17
第四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30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43
第六章	评审方法.....	47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广西建展建设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桂平市 2025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白蚁等害堤动物防治项目（GGZC2025-C3-810143-JZJT）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桂平市 2025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白蚁等害堤动物防治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于 2025 年 9 月 3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GGZC2025-C3-810143-JZJT
2. 项目名称：桂平市 2025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白蚁等害堤动物防治项目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采购预算金额：人民币贰佰陆拾陆万元整（¥2660000.00 元）。
5. 最高限价（如有）：人民币贰佰陆拾陆万元整（¥2660000.00 元）。
6. 采购需求：桂平市 2025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白蚁等害堤动物防治项目一项，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
7. 合同履约期限：工期为 120 天。质保期限为 1 年，质保期限自项目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日起计算。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本项目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最终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 年 8 月 22 日至 2025 年 9 月 2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方式：网上下载。本项目不提供纸质文件，潜在供应商需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 CA 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电子响应文件制作需要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获取的磋商文件编制，通过其他方式获取磋商文件的，将有可能导致供应商无法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编制及上传响应文件。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需技术支持，请致电政采云客服热线：400-881-7190。

售价（元）：0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 年 9 月 3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实行在线投标响应。

五、响应文件开启

时间：2025年9月3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实行在线解密开启。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止。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其他资格要求：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2）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2）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 （3）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4）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 （5）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3. 磋商保证金：根据《贵港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文件的要求，本项目免收保证金。

4. 网上查询地址

<http://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j.gxgg.gov.cn/>（贵港市政府采购网）、<http://ggzy.jgswj.gxzf.gov.cn/ggggzy/>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 贵港)

5. 在线竞标响应（电子投标）说明

（1）本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供应商需要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编制并加密的响应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http://zfcg.gxzf.gov.cn/OfficeService/DownloadArea/2455918.html?utm=sites_group_front.b8b6c91.0.0.c51f9820a48111eabb9bcbdf01af125e）；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参考《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参与在线投标时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400-881-7190。

（2）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磋商供应商应当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相关网站进行查阅；（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建议供应商获取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后立即办理。）

（3）磋商供应商应当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上传递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磋商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的，

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磋商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磋商响应文件。

（4）本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招投标交易，磋商供应商如有需要，可以参与现场开标（所需在线投标响应及解密开启设备自带）并可在开标截止时间前提供以介质（U 盘或光盘等）存储的数据电文形成的电子备份磋商响应文件。电子备份磋商响应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投标项目名称、单位名称并加盖单位公章。如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时，供应商可授权采购代理机构以电子备份响应文件为依据，需出示授权委托书并加盖公章。电子备份响应文件可以通过以下三种方式递交：（1）电子邮箱方式：响应文件解密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备份响应文发送至广西建展建设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邮箱 359930860@qq.com；（2）现场送达方式：在响应文件解密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备份响应文件以 U 盘存储送达至桂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桂平市桂江西路政务服务中心新大楼（原国会大厦）五楼】（具体交易厅详见电子屏幕）；（3）邮寄方式：以邮寄方式在响应文件解密截止时间前邮寄到广西建展建设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地址〔贵港市港北区金港大道 844 号万港城 6 幢 14 层 1402 号〕，采用邮寄方式的，供应商应充分预留电子备份响应文件邮寄、送达所需时间。逾期送达的将予以拒收，所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5）若磋商供应商的电子加密磋商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可在 30 分钟内向代理机构提供电子备份磋商响应文件，逾期送达的将予以拒收，所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6）在磋商供应商提交了电子备份磋商响应文件后，如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磋商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且无法通过政采云“异常处理”端口处理的视为磋商响应文件撤回，所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6. 监督管理部门：桂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股:0775-3380263。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 桂平市水利工程管理站
地 址： 桂平市西山镇大成北路 79 号
联系方式： 0775-338059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广西建展建设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 贵港市港北区金港大道 844 号万港城 6 幢 14 层 1402 号
项目联系人： 闭工
项目联系方式： 0775-3363659/0775-4598668

2025 年 8 月 21 日

第二章 磋商须知及前附表

磋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号	内 容
1		项目名称： 桂平市 2025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白蚁等害堤动物防治项目 项目编号： GGZC2025-C3-810143-JZJT 政府采购预算： 人民币贰佰陆拾陆万元整（¥2660000.00 元）。
2	3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本项目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最终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3	11.1	磋商报价： 供应商须就《采购项目需求》中的全部服务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
4	12.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份数： 电子版一份
5		磋商有效期： 磋商截止之日起 60 天内。
6		磋商保证金： 无
7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5 年 9 月 3 日 9 时 00 分之前将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上传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应按照本项目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传输磋商响应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400-881-7190。
8		磋商时间： 2025 年 9 月 3 日 9 时 00 分截标后（具体时间由采购代理机构另行通知）。 开标地点： 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实行在线解密开启
9		磋商前准备： 1. 本项目实行网上磋商，采用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若供应商参与磋商，自行承担磋商一切费用。 2. 各供应商应在截标前应确保成为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磋商或磋商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 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客户端请至网站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400-881-7190 进行咨询。 磋商响应文件解密时间： 截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磋商供应商可以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

		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磋商响应文件。若磋商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可以以电子备份磋商响应文件作为依据，若电子备份磋商响应文件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被识别为不一致的，以电子备份磋商响应文件作为评审依据；磋商供应商按时在线解密响应文件的，以在线解密的响应文件作为评审依据。若磋商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且未提供电子备份磋商响应文件的，视为响应文件撤回。
10		履约保证金：无
11		代理服务费：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按本项目在广西工程建设领域网上中介服务超市中选金额人民币贰万捌仟元整（¥28000.00）收取；领取成交通知书前，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成交服务费，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将视之为违约，不予办理成交通知书等事宜。 采购代理费收取银行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建展建设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港分行 银行账号：8001 1065 9400 013
12	16.3	评标结果：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评标结束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结果送采购人，采购人将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成交供应商确定原则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确定成交供应商。

磋商须知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文件仅适用于本文件中所叙述的货物、服务类政府采购项目。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桂平市水利工程管理站。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广西建展建设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3 “供应商”是指响应本文件要求，参加磋商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如果该供应商在本次磋商中成交，即成为“成交供应商”。

2.4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5 “工程”按照招标投标法及其实施条例必须进行招标的工程建设项目以外的工程建设项目。

2.6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2.7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简称“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文件。

3. 供应商的基本条件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本项目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最终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 磋商费用

4.1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结果如何，采购人和广西建展建设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和责任承担此类费用。

5. 现场考察

5.1 供应商自行对项目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考察，以获取有关编制响应文件和签署实施本项目合同所需的各种资料。供应商应承担现场考察的责任和风险。考察现场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 转包与分包

6.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6.2 本项目不可以分包。

7. 特别说明：

7.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得参加同一分标或未划分分标的同一项目的谈判，否则，响应文件无效。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响应文件无效。

多家代理商或经销商参加谈判，如其中两家或两家以上供应商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且提供的是

其所代理品牌产品的，评审时，取其中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审查后的评审综合得分最低一方为有效供应商；当评审综合得分相同时，则以最后报价最低一家为有效供应商；当最后报价也相同时，则以服务优劣一家为有效供应商；均相同时，由磋商小组集体讨论确定。

7.2 供应商磋商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供应商磋商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或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7.3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7.4 供应商在磋商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磋商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成交后发现的，成交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供应商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7.5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8. 质疑和投诉

8.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其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多次提出质疑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受理。且其质疑行为和质疑函内容应当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规定。质疑具体计算时间节点如下：

- （1）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
-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七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8.2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8.3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接收供应商或其委托代理人以书面形式递交的质疑函原件，委托代理人提出质疑的，还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联系部门：广西建展建设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电话：闭 工 、 0775-3363659/0775-4598668

通讯地址：贵港市港北区金港大道 844 号万港城 6 幢 14 层 1402 号

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9.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编制基本要求

9.1 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准备电子磋商响应文件：

9.1.1 电子响应文件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要求及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制作、加密并递交。具体操作流程可参考《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指南可在“<http://www.ccgp-guangxi.gov.cn/PurchaseAdvisory/ImportantNotice/2866753.html>”下载。

▲9.1.2 磋商响应文件启用顺序和效力：磋商响应文件的启用，按先后顺位分别为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电子备份磋商响应文件。若磋商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可以以电子备份磋商响应文件作为依据，若电子备份磋商响应文件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被识别为不一致的，以电子备份磋商响应文件作为评审依据；磋商供应商按时在线解密响应文件的，以在线解密的响应文件作为评审依据。若磋商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且未提供电子备份磋商响应文件的，视为响应文件撤回。

9.2 供应商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本公司和采购人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必须附有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时以翻译文本为主。

9.3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澄清、更改、补充、答疑等内容），承诺并履行本文件中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

9.4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必须按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澄清、更改、补充、答疑等内容及附件进行编制。

9.5 如因供应商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而给磋商小组评审造成困难，其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9.6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分为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文件和技术文件三个部分组成，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要求，详细编制磋商响应文件。

9.6.1 资格审查文件（以下注明必须提供的应提供并签章）

1) 供应商有效的社会统一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主体资格证明副本复印件及特定资格要求所提供的资质复印件；（必须提供）；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必须提供），委托代理时还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附件四，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3) 磋商供应商提供 《桂平市政府采购项目投标资格承诺函》（详见附件八）（必须提供）；

4) 供应商为中小企业/小微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必须提供）；

5)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证明其满足本项目磋商资格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9.6.2 价格文件（以下注明必须提供的应提供并签章）

1) 磋商报价函；（附件二，必须提供）

2) 磋商报价表；（附件三，必须提供）

9.6.3 商务、技术文件（以下注明必须提供的应提供并签章）

1) 磋商书；（附件一，必须提供）

2) 技术响应、商务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附件五，必须提供）

3) 服务承诺书（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4) 中小企业声明函（请按要求格式填写，否则不予享受优惠政策）；

5) 监狱企业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请提供）。

6)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供应商如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请按要求格式填写，否则不予享受优惠政策）。

（1）项目实施方案（格式自拟）

（2）磋商供应商实施本项目投入相关人员、设备情况。（请按（附件六）要求的格式填写，）

（3）磋商供应商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结合磋商供应商自身情况及招标文件其他要求和评分要素自行提供）

7)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and 需要说明的问题（**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如有要求的，必须提供，否则磋商无效**）。

8) 磋商供应商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他材料；（如有，请提供，格式自拟）

注：▲特别说明：（1）响应文件中所需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 CA 签章。若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中有专门标注的某关联点，并要求供应商在电子投标系统中作出磋商响应的，如供应商未对关联点进行响应或者在响应文件其它内容进行描述，造成电子评审不能查询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的各种复印件，须加盖磋商供应商 CA 签章，否则其磋商无效。

（3）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必须提供”的证明等材料，磋商供应商必须全部提供，缺一不可，否则磋商无效。

（4）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的部分必须签字然后扫描或者拍照做成 pdf 格式上传，无签字的视为磋商无效。

9.7 第四章“磋商响应文件基本格式”中规定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的，应按相应格式要求编写（有特殊要求除外）。

10. 计量单位

10.1 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三、磋商报价要求

11.1 磋商报价：供应商须就《项目说明及需求》中的全部的服务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

11.2 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11.3 成交供应商负责本项目所采购的货物、工程、服务的全部工作。

四、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份数、封装和递交

1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份数、封装、修改和撤回

12.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份数：电子版一份

12.1.1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中须加盖供应商公章部分均采用 CA 签章，并根据“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及本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

以便磋商小组在评时时，点击评分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分项内容。如对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某项要求，供应商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未能关联定位提供相应的内容与其对应，则磋商小组在评审时如做出对供应商不利的评审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如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磋商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在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部位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2.2 CA 签章上目前没有法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信息，供应商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线下签好字然后扫描或者拍照做成 PDF 的格式即可。

12.3 磋商响应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磋商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1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3.1 所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于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前上传递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电子响应文件的相关说明

（1）供应商进行电子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并按照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磋商响应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磋商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供应商应当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完成磋商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磋商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磋商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磋商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磋商响应文件。磋商截止时间后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2）如有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延长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的约束。

13.2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后六十日内有效。

14. 迟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14.1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广西建展建设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将拒绝或原封退回在规定的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收到的任何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五、磋商及最后报价

15. 磋商及最后报价

15.1 磋商小组成员将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15.2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评审中需要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作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磋商小组和供应商应当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换数据电文。给予供应商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时间不少于半小时，供应商已经明确表示澄清说明或补正完毕的除外。

供应商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换的数据电文必须进行电子签章。

15.3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将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15.4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

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15.5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三条第一、四项情形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 2 家。

15.6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重新提交响应文件、最后报价等均为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与响应文件同具法律效力。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将上述文件密封递交至磋商小组，逾时不交的，视同放弃磋商，磋商响应无效。

15.7 响应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均超过了政府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磋商活动终止；终止后，采购人需要采取调整采购预算或项目配置标准等，或采取其他采购方式的，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财政部门批准。

六、磋商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的磋商将被视为无效磋商。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理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磋商成为实质上响应的磋商，但经竞争性磋商小组认定属于供应商疏忽、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应当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进行修改或者补正（可以是复印件、传真件等，原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修改或者补正磋商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并应在成交结果公告之前查核原件。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磋商无效。供应商修改、补正磋商文件后，不影响竞争性磋商小组对其磋商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1. 在符合性审查和资格性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超越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必须获得行政许可或者行政审批的经营范围的；
- （2）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 （3）磋商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 （4）磋商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 （5）项目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 （6）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的；
- （7）磋商有效期、交付使用时间、质保期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的；
- （8）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或者磋商文件有招标方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9）未按第四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中的“附件”的格式要求填写的；
- （10）未按规定购买本项目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
- （11）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磋商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
- （12）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核心

产品的名称应当在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中载明。

2. 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磋商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磋商方案的；

（2）与其他参加本次磋商供应商的磋商文件（技术文件）的文字表述内容相同连续 20 行以上或者差错相同 2 处以上的；

3.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2）报价不符合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磋商单价超出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该项货物所列的单价，或总磋商报价超出该分标采购预算价的，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磋商报价具有选择性，或者开标价格与磋商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价格不一致的；

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磋商，磋商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不同供应商的磋商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供应商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3）不同的供应商的磋商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不同供应商的磋商文件异常一致或磋商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供应商的磋商文件相互混装；

5. 关联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磋商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生产厂商授权给供应商后自己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生产厂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磋商。

6. 被拒绝的磋商文件为无效。

七、确定成交供应商

16. 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

16.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16.2 本项目的评审原则、评审内容、评分标准、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及成交供应商确定原则详见“第六章 评审方法”。

16.3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评标结束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结果送采购人，采购人将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按照成交供应商确定原则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最终确定排位前二名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16.4 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后，采购代理机构将<http://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j.gxgg.gov.cn/>（贵港市政府采购网）、<http://ggzy.jgswj.gxzf.gov.cn/ggggzy/>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贵港)网站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注：成交供应商须在签发成交通知书后提供3份纸质版磋商响应文件）

八、签订合同

17. 签订合同时间：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0 个日历日内。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前往与业主进行签订合同；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采购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九、质疑和投诉

18. 质疑

18.1 供应商认为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磋商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七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应当按《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规定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应通过现场递交或邮寄的方式提交质疑函，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重复提交的不再受理。质疑函应按财政部制定的范本编制，并按《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规定签字、盖章。

18.2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照 1.1 项的规定就采购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18.3 如不按规定质疑或投诉的，视为无效，不予受理。

18.4 质疑书的要求

18.4.1 质疑人提供的书面材料（如材料中有外文资料应同时附上中文译本）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质疑人的单位名称或姓名、详细地址、邮政编码、联系电话等；

被质疑人的单位名称或姓名等；

权益受到损害的事实及理由；

有关违纪违规的情况和有效证明材料；

质疑人的签章及质疑时间；

质疑书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质疑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时，除提交质疑书外，还应当提交质疑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如不按上述规定质疑的，视为无效质疑，不予受理。

19. 投诉

19.1 投诉人必须首先经过质疑程序，在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按《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及向桂平市政府

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19.2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可以视具体情况书面通知采购人暂停采购活动。

十、适用法律

20. 采购当事人的一切活动均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

第三章 采购项目需求

一、项目名称：桂平市 2025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白蚁等害堤动物防治项目

二、项目编号：GGZC2025-C3-810143-JZJT

三、采购单位：桂平市水利工程管理站

四、采购项目需求一览表：

一、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			
序号	服务名称	数量	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
1	桂平市 2025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白蚁等害堤动物防治项目	1 项	一、项目概况 根据本次桂平市水库堤防白蚁危害普查结果来看，约 80%以上水库、堤防坝体上发现白蚁危害，结合项目所处地理气候环境等因素分析，水库堤防蚁患区及周边蚁源区分布着数量较多的白蚁群体，白蚁的生存发展态势极为活跃。由于桂平市水库堤防及周边环境适宜于白蚁的生存发展，再加上周边环境绿化植被丰富，为白蚁提供了充足的食物，若不定期进行防治与监测处理，任由白蚁自由发展，随着时间的推移，白蚁群体数量将不断增多，白蚁危害也将愈发严重，最终必然会对堤坝的安全运行造成极大的威胁。鉴于白蚁危害的长期性和隐蔽性特点，对桂平市水库堤坝进行白蚁防治是十分必要的。 二、白蚁危害现状 本次桂平市白蚁危害检查范围包括 115 座小型水库和 174.156km 堤防，按照《水利工程白蚁防治技术指南（试行）》的要求，水库白蚁危害检查以单坝作为检查单元，本次桂平市水库白蚁检查为 115 座小型水库，其中包括 115 座主坝和 122 座副坝，白蚁检查单元总数为 237 个，根据各个检查单元的白蚁危害情况综合评定每个水库的白蚁危害等级。堤防白蚁危害检查以 1 公里为一个检查单元，对不足 1 公里的堤段，也视为一个完整的检查单元进行处理，本次桂平市堤防白蚁检查单元数为 181 个，根据每个单元的白蚁危害情况评定白蚁危害等级，具体情况如下： （1）水库白蚁危害检查结果：根据本次白蚁危害检查危害现状进行综合评定，桂平市有 36 座水库的白蚁危害等级达到Ⅲ级，有 46 座水库的白蚁危害等级达到Ⅱ级，有 33 座水库的白蚁危害等级达到Ⅰ级。 （2）堤防白蚁危害检查结果：桂平市堤防白蚁危害等级为Ⅲ级的有 10 个，危害等级为Ⅱ级的有 41 个，危害等级为Ⅰ级的有 43 个。 附 1：桂平市水库白蚁危害勘察结果汇总表

序号	水库名称	位置	工程规模	检查单元 (个)	白蚁危害等级
1	羊角塘水库	木圭镇	小 (2) 型	1	I
2	沙浦塘水库	木圭镇	小 (2) 型	1	III
3	莲塘水库	木圭镇	小 (2) 型	1	II
4	南蛇塘水库	木圭镇	小 (2) 型	1	II
5	头坝水库	木圭镇	小 (2) 型	1	I
6	罗贤塘水库	木圭镇	小 (2) 型	1	II
7	独木塘水库	木圭镇	小 (2) 型	1	II
8	龙奎塘水库	木圭镇	小 (2) 型	1	I
9	四合水库	木乐镇	小 (1) 型	1	I
10	丰收水库	木乐镇	小 (2) 型	1	II
11	旦塘水库	木乐镇	小 (2) 型	1	I
12	罗德水库	木乐镇	小 (2) 型	1	II
13	坝子塘水库	马皮乡	小 (2) 型	3	III
14	维新水库	社坡镇	小 (1) 型	8	II
15	长江塘水库	社坡镇	小 (2) 型	1	III
16	理中水库	社坡镇	小 (2) 型	1	III
17	石岩水库	社坡镇	小 (2) 型	1	II
18	新碑水库	社坡镇	小 (2) 型	2	II
19	水明河水库	油麻镇	小 (1) 型	1	II
20	牛窝塘水库	油麻镇	小 (2) 型	3	II
21	天心塘水库	油麻镇	小 (2) 型	1	II
22	朱冲山水库	油麻镇	小 (2) 型	1	II
23	平塘水库	寻旺乡	小 (2) 型	1	II
24	羊塘水库	寻旺乡	小 (2) 型	1	I
25	天塘水库	罗秀镇	小 (2) 型	1	II
26	桂山塘水库	罗秀镇	小 (2) 型	1	II
27	河筛水库	罗秀镇	小 (2) 型	1	II
28	石屋水库	麻垌镇	小 (1) 型	2	III

			29	东官水库	麻垌镇	小（1）型	1	III
			30	火石塘水库	麻垌镇	小（2）型	1	II
			31	白竹塘水库	麻垌镇	小（2）型	1	I
			32	上湾水库	麻垌镇	小（2）型	2	I
			33	垌井塘水库	麻垌镇	小（2）型	1	I
			34	鹧鸪水库	麻垌镇	小（2）型	1	III
			35	公德水库	下湾镇	小（1）型	14	III
			36	子孙水库	下湾镇	小（1）型	12	III
			37	牛牯冲水库	下湾镇	小（2）型	2	III
			38	湓垌塘水库	下湾镇	小（2）型	2	I
			39	漂塘水库	罗播乡	小（1）型	1	II
			40	罗播水库	罗播乡	小（1）型	1	III
			41	鲤鱼塘水库	罗播乡	小（2）型	1	I
			42	拦河塘水库	木根镇	小（1）型	1	II
			43	大虫塘水库	木根镇	小（2）型	1	I
			44	满塘水库	木根镇	小（2）型	1	I
			45	孖冲水库	木根镇	小（2）型	1	I
			46	长生水库	木根镇	小（1）型	6	II
			47	分界塘水库	大湾镇	小（2）型	3	I
			48	深垌塘水库	大湾镇	小（2）型	3	I
			49	油甘湾水库	大湾镇	小（2）型	1	III
			50	石巷塘水库	大湾镇	小（2）型	2	I
			51	正垌塘水库	大湾镇	小（2）型	2	I
			52	南界塘水库	大湾镇	小（2）型	3	II
			53	社塘水库	大湾镇	小（2）型	7	II
			54	狼狗冲水库	大湾镇	小（2）型	1	III
			55	庙王塘水库	大湾镇	小（2）型	2	II
			56	石贵水库	白沙镇	小（1）型	2	II
			57	六权塘水库	白沙镇	小（2）型	1	III
			58	六背塘水库	白沙镇	小（2）型	1	I

			59	白沙水库	白沙镇	小（2）型	2	I
			60	蒙塘水库	白沙镇	小（2）型	2	II
			61	老鼠尾水库	白沙镇	小（2）型	1	III
			62	新筑塘水库	白沙镇	小（2）型	2	II
			63	南塘水库	白沙镇	小（2）型	1	III
			64	亚岭塘水库	白沙镇	小（2）型	3	II
			65	大格塘水库	白沙镇	小（2）型	1	II
			66	红坭塘水库	白沙镇	小（2）型	1	II
			67	叉杈塘水库	白沙镇	小（2）型	2	I
			68	弯弓塘水库	白沙镇	小（2）型	2	II
			69	旧村塘水库	白沙镇	小（2）型	1	II
			70	三里圩水库	白沙镇	小（2）型	3	II
			71	苏莲塘水库	白沙镇	小（2）型	1	I
			72	邓梨塘水库	白沙镇	小（2）型	2	III
			73	长流塘水库	白沙镇	小（2）型	2	III
			74	大塘水库	厚禄乡	小（1）型	1	II
			75	文星水库	厚禄乡	小（1）型	4	III
			76	坟底塘水库	厚禄乡	小（2）型	1	II
			77	黄沙口水库	厚禄乡	小（2）型	2	II
			78	山口塘水库	厚禄乡	小（2）型	2	I
			79	大浪水库	厚禄乡	小（2）型	3	II
			80	镇龙水库	厚禄乡	小（2）型	2	I
			81	社岭塘水库	蒙圩镇	小（1）型	3	III
			82	六九冲水库	蒙圩镇	小（2）型	1	III
			83	那乐水库	蒙圩镇	小（2）型	2	I
			84	青坭塘水库	蒙圩镇	小（2）型	3	II
			85	古旺水库	蒙圩镇	小（2）型	1	III
			86	横广塘水库	蒙圩镇	小（2）型	2	III
			87	枇杷塘水库	蒙圩镇	小（2）型	2	III
			88	白鸠水库	蒙圩镇	小（2）型	2	III

			89	马江水库	蒙圩镇	小（2）型	3	III
			90	马鞍水库	西山镇	小（2）型	2	II
			91	皮塘水库	南木镇	小（1）型	5	III
			92	横岭水库	南木镇	小（1）型	3	III
			93	银塘水库	南木镇	小（2）型	2	II
			94	龟头塘水库	南木镇	小（2）型	1	I
			95	罗有塘水库	南木镇	小（2）型	2	II
			96	上堰水库	南木镇	小（2）型	1	I
			97	蒙良塘水库	南木镇	小（2）型	1	II
			98	石锦水库	江口镇	小（1）型	1	III
			99	四清水库	江口镇	小（1）型	3	III
			100	大冲水库	江口镇	小（2）型	1	I
			101	官塘水库	江口镇	小（2）型	1	I
			102	马安水库	江口镇	小（2）型	1	III
			103	西山水库	西山风景区	小（1）型	1	II
			104	榕罗水库	社步镇	小（1）型	2	II
			105	新民水库	社步镇	小（1）型	3	I
			106	寻欧水库	大洋镇	小（1）型	1	III
			107	牛塘水库	大洋镇	小（1）型	12	III
			108	菜儿塘水库	大洋镇	小（2）型	2	I
			109	鱼乍水库	石龙镇	小（1）型	2	I
			110	长塘水库	石龙镇	小（2）型	3	I
			111	果粘水库	石龙镇	小（2）型	2	III
			112	谭拱水库	石龙镇	小（2）型	2	III
			113	野鸭塘水库	石龙镇	小（2）型	1	II
			114	蓝球塘水库	石龙镇	小（2）型	2	III
			115	亚了冲水库	石龙镇	小（2）型	1	II
		附 2：桂平市堤防白蚁危害勘察结果登记表						

序号	堤防名称	堤防级别	堤防长度 (km)	检查 单元	危害单元数			危害长 度 (km)
					I 级	II 级	III级	
1	南木江南木左堤	5 级	18.950	19	1	2	2	5
2	浔江江口左堤	5 级	15.900	16	6	2	0	8
3	大湟江六平左堤	5 级	4.350	5	1	2	0	3
4	南木江和合左堤	5 级	13.300	14	5	5	0	10
5	浔江南木左堤	5 级	25.400	26	5	8	7	20
6	郁江社步右堤	5 级	1.740	2	1	0	0	1
7	郁江下湾右堤	5 级	2.453	3	0	2	1	3
8	浔江木圭右堤	5 级	20.350	21	4	7	0	11
9	郁江蒙圩左堤	5 级	1.536	2	1	0	0	1
10	郁江大湾右堤	5 级	5.380	6	2	0	0	2
11	南木江金田左堤	5 级	8.357	9	4	1	0	5
12	黔江南木左堤	5 级	5.500	6	2	0	0	2
13	浔江石咀右堤	5 级	15.950	16	3	7	0	10
14	郁浔寻旺右堤	5 级	20.390	21	5	0	0	5
15	黔江、郁江桂平城区堤	4 级	14.600	15	3	5	0	8
合计			174.156	181	43	41	10	94

三、防治要求

（一）防治时间

1. 防治时间：120 天。
2. 质 保 期：质保期 1 年，每年进行回访复查两次，发现白蚁危害则免费灭杀，并提交回访复查报告。

（二）防治范围及内容

1. 工程范围：115 座小型水库和 174.156km 堤防；
2. 防治范围：
 - （1）水库防治范围：水库大坝蚁患区及其蚁患区外 50m 范围。
 - （2）堤防防治范围：堤防蚁患区及其蚁患区外 50m 范围。
3. 防治方法：根据白蚁危害等级的实际情况对水库大坝和堤防进行常规防治，常规防治的内容包括：白蚁危害检查、饵剂诱杀、埋设白蚁诱杀盒和安装白蚁智能监测装置。

		4. 技术措施 1. 白蚁危害检查 1.1 找 根据危害蚁种的生活习性和活动规律，查找堤坝上的白蚁分群孔、泥线泥被、被蛀的树桩、枯枝等外露特征，摸清蚁害情况提供投饵灭杀依据 （1）堤坝坝坡、坝坡两端及其坝脚线外 50m 范围查找泥被线、分群孔和真菌指示物，寻找堤坝上白蚁喜食物里是否有白蚁活动或活动时留下的痕迹。 （2）在堤坝背水坡等防治范围内按 5m—10m 为一段埋设白蚁喜食物以引代找。 1.2 标 （1）在有白蚁活动痕迹的位置作好明显的标记并记录。 （2）把检查的时间、气候条件、地表特征（包括现场测绘白蚁活动痕迹分布图、标注白蚁活动位置和痕迹类型）等情况登记在现场检查记录表中。 2. 饵剂诱杀 （1）灭杀药物：灭杀过程中不能使用药水或药粉类等对水源地有污染的药物进行灭杀。采用具有引诱和灭杀效果的诱杀饵剂进行灭杀，诱杀饵剂采用药物进行浸泡后晒干再投放于灭杀现场，不产生对水源区产生污染的情况，于低毒、环保型药物。 （2）投药时间：拟定阴天或晴天的早、晚进行。 （3）灭杀流程： ①对查找到的白蚁泥线泥被、分群孔等白蚁活动痕迹、以及引诱到的白蚁投放诱杀饵剂进行引诱灭杀。 ②对坝两端及坝脚线外延 50 米范围，对发现白蚁痕迹的直接投放诱杀饵剂进行诱杀。 ③在投放药物第三天开始，进行检查，查看诱杀饵剂是否有白蚁取食，如有则立即进行更换诱杀饵剂，以达到整巢灭杀的效果。 3. 安装白蚁诱杀盒 根据白蚁危害的实际情况，在发现白蚁危害和易发生白蚁危害的区域安装白蚁诱杀盒，安装完成后应做好诱杀盒安装的编号和位置记录，在白蚁活动高发期每月进行 2 次巡查，检查诱杀盒内诱饵是否被白蚁取食，如发现白蚁活动迹象，应及时采取有效地防治处理。 4. 安装白蚁智能监测装置
--	--	---

		对发现白蚁危害严重区域安装白蚁智能监测装置，通过白蚁智能监测装置能够实时监测白蚁活动情况，当发现白蚁进入监测装置内危害活动时，监测装置会将信号传到云端，提示并报警，此时应及时安排技术人员前往现场进行检查并采取有效地防治处理，减少白蚁对堤坝的危害。 4. 工程清单 <table><tr><th colspan="5">水库白蚁防治清单</th></tr><tr><th>序号</th><th>水库名称</th><th>位置</th><th>工程规模</th><th>常规防治（m²）</th></tr><tr><td>1</td><td>羊角塘水库</td><td>木圭镇</td><td>小（2）型</td><td>2950</td></tr><tr><td>2</td><td>沙浦塘水库</td><td>木圭镇</td><td>小（2）型</td><td>2450</td></tr><tr><td>3</td><td>莲塘水库</td><td>木圭镇</td><td>小（2）型</td><td>3060</td></tr><tr><td>4</td><td>南蛇塘水库</td><td>木圭镇</td><td>小（2）型</td><td>1220</td></tr><tr><td>5</td><td>头坝水库</td><td>木圭镇</td><td>小（2）型</td><td>2200</td></tr><tr><td>6</td><td>罗贤塘水库</td><td>木圭镇</td><td>小（2）型</td><td>12400</td></tr><tr><td>7</td><td>独木塘水库</td><td>木圭镇</td><td>小（2）型</td><td>1840</td></tr><tr><td>8</td><td>龙奎塘水库</td><td>木圭镇</td><td>小（2）型</td><td>2100</td></tr><tr><td>9</td><td>四合水库</td><td>木乐镇</td><td>小（1）型</td><td>4050</td></tr><tr><td>10</td><td>丰收水库</td><td>木乐镇</td><td>小（2）型</td><td>1860</td></tr><tr><td>11</td><td>旦塘水库</td><td>木乐镇</td><td>小（2）型</td><td>4520</td></tr><tr><td>12</td><td>罗德水库</td><td>木乐镇</td><td>小（2）型</td><td>4340</td></tr><tr><td>13</td><td>坝子塘水库</td><td>马皮乡</td><td>小（2）型</td><td>7900</td></tr><tr><td>14</td><td>维新水库</td><td>社坡镇</td><td>小（1）型</td><td>8260</td></tr><tr><td>15</td><td>长江塘水库</td><td>社坡镇</td><td>小（2）型</td><td>1000</td></tr><tr><td>16</td><td>理中水库</td><td>社坡镇</td><td>小（2）型</td><td>1840</td></tr><tr><td>17</td><td>石岩水库</td><td>社坡镇</td><td>小（2）型</td><td>1280</td></tr><tr><td>18</td><td>新碑水库</td><td>社坡镇</td><td>小（2）型</td><td>1400</td></tr><tr><td>19</td><td>水明河水库</td><td>油麻镇</td><td>小（1）型</td><td>5190</td></tr><tr><td>20</td><td>牛窝塘水库</td><td>油麻镇</td><td>小（2）型</td><td>3380</td></tr><tr><td>21</td><td>天心塘水库</td><td>油麻镇</td><td>小（2）型</td><td>1570</td></tr><tr><td>22</td><td>朱冲山水库</td><td>油麻镇</td><td>小（2）型</td><td>1540</td></tr></table>	水库白蚁防治清单					序号	水库名称	位置	工程规模	常规防治（m²）	1	羊角塘水库	木圭镇	小（2）型	2950	2	沙浦塘水库	木圭镇	小（2）型	2450	3	莲塘水库	木圭镇	小（2）型	3060	4	南蛇塘水库	木圭镇	小（2）型	1220	5	头坝水库	木圭镇	小（2）型	2200	6	罗贤塘水库	木圭镇	小（2）型	12400	7	独木塘水库	木圭镇	小（2）型	1840	8	龙奎塘水库	木圭镇	小（2）型	2100	9	四合水库	木乐镇	小（1）型	4050	10	丰收水库	木乐镇	小（2）型	1860	11	旦塘水库	木乐镇	小（2）型	4520	12	罗德水库	木乐镇	小（2）型	4340	13	坝子塘水库	马皮乡	小（2）型	7900	14	维新水库	社坡镇	小（1）型	8260	15	长江塘水库	社坡镇	小（2）型	1000	16	理中水库	社坡镇	小（2）型	1840	17	石岩水库	社坡镇	小（2）型	1280	18	新碑水库	社坡镇	小（2）型	1400	19	水明河水库	油麻镇	小（1）型	5190	20	牛窝塘水库	油麻镇	小（2）型	3380	21	天心塘水库	油麻镇	小（2）型	1570	22	朱冲山水库	油麻镇	小（2）型	1540
水库白蚁防治清单																																																																																																																										
序号	水库名称	位置	工程规模	常规防治（m²）																																																																																																																						
1	羊角塘水库	木圭镇	小（2）型	2950																																																																																																																						
2	沙浦塘水库	木圭镇	小（2）型	2450																																																																																																																						
3	莲塘水库	木圭镇	小（2）型	3060																																																																																																																						
4	南蛇塘水库	木圭镇	小（2）型	1220																																																																																																																						
5	头坝水库	木圭镇	小（2）型	2200																																																																																																																						
6	罗贤塘水库	木圭镇	小（2）型	12400																																																																																																																						
7	独木塘水库	木圭镇	小（2）型	1840																																																																																																																						
8	龙奎塘水库	木圭镇	小（2）型	2100																																																																																																																						
9	四合水库	木乐镇	小（1）型	4050																																																																																																																						
10	丰收水库	木乐镇	小（2）型	1860																																																																																																																						
11	旦塘水库	木乐镇	小（2）型	4520																																																																																																																						
12	罗德水库	木乐镇	小（2）型	4340																																																																																																																						
13	坝子塘水库	马皮乡	小（2）型	7900																																																																																																																						
14	维新水库	社坡镇	小（1）型	8260																																																																																																																						
15	长江塘水库	社坡镇	小（2）型	1000																																																																																																																						
16	理中水库	社坡镇	小（2）型	1840																																																																																																																						
17	石岩水库	社坡镇	小（2）型	1280																																																																																																																						
18	新碑水库	社坡镇	小（2）型	1400																																																																																																																						
19	水明河水库	油麻镇	小（1）型	5190																																																																																																																						
20	牛窝塘水库	油麻镇	小（2）型	3380																																																																																																																						
21	天心塘水库	油麻镇	小（2）型	1570																																																																																																																						
22	朱冲山水库	油麻镇	小（2）型	1540																																																																																																																						

			23	平塘水库	寻旺乡	小（2）型	1120
			24	羊塘水库	寻旺乡	小（2）型	1740
			25	天塘水库	罗秀镇	小（2）型	1420
			26	桂山塘水库	罗秀镇	小（2）型	980
			27	河筛水库	罗秀镇	小（2）型	900
			28	石屋水库	麻垌镇	小（1）型	3500
			29	东官水库	麻垌镇	小（1）型	3840
			30	火石塘水库	麻垌镇	小（2）型	1760
			31	白竹塘水库	麻垌镇	小（2）型	2400
			32	上湾水库	麻垌镇	小（2）型	2580
			33	垌井塘水库	麻垌镇	小（2）型	1800
			34	鸬鸕水库	麻垌镇	小（2）型	2150
			35	公德水库	下湾镇	小（1）型	6780
			36	子孙水库	下湾镇	小（1）型	15230
			37	牛牯冲水库	下湾镇	小（2）型	1800
			38	湓垌塘水库	下湾镇	小（2）型	3500
			39	漂塘水库	罗播乡	小（1）型	4290
			40	罗播水库	罗播乡	小（1）型	2640
			41	鲤鱼塘水库	罗播乡	小（2）型	1200
			42	大虫塘水库	木根镇	小（2）型	2400
			43	拦河塘水库	木根镇	小（1）型	2940
			44	满塘水库	木根镇	小（2）型	1680
			45	孖冲水库	木根镇	小（2）型	2440
			46	长生水库	木根镇	小（1）型	1540
			47	分界塘水库	大湾镇	小（2）型	3810
			48	深垌塘水库	大湾镇	小（2）型	5200
			49	油甘湾水库	大湾镇	小（2）型	2100
			50	石巷塘水库	大湾镇	小（2）型	2570

			51	正垌塘水库	大湾镇	小（2）型	2650
			52	南界塘水库	大湾镇	小（2）型	4630
			53	社塘水库	大湾镇	小（2）型	9130
			54	狼狗冲水库	大湾镇	小（2）型	2700
			55	庙王塘水库	大湾镇	小（2）型	3150
			56	石贵水库	白沙镇	小（1）型	7800
			57	六权塘水库	白沙镇	小（2）型	2230
			58	六背塘水库	白沙镇	小（2）型	3140
			59	白沙水库	白沙镇	小（2）型	1880
			60	蒙塘水库	白沙镇	小（2）型	2200
			61	老鼠尾水库	白沙镇	小（2）型	1180
			62	新筑塘水库	白沙镇	小（2）型	1960
			63	南塘水库	白沙镇	小（2）型	3260
			64	亚岭塘水库	白沙镇	小（2）型	5250
			65	大格塘水库	白沙镇	小（2）型	2200
			66	红坭塘水库	白沙镇	小（2）型	1260
			67	叉权塘水库	白沙镇	小（2）型	1300
			68	弯弓塘水库	白沙镇	小（2）型	1610
			69	旧村塘水库	白沙镇	小（2）型	2100
			70	三里圩水库	白沙镇	小（2）型	3460
			71	苏莲塘水库	白沙镇	小（2）型	5700
			72	邓梨塘水库	白沙镇	小（2）型	2400
			73	长流塘水库	白沙镇	小（2）型	6670
			74	大塘水库	厚禄乡	小（1）型	6150
			75	文星水库	厚禄乡	小（1）型	1040
			76	坟底塘水库	厚禄乡	小（2）型	4400
			77	黄沙口水库	厚禄乡	小（2）型	4600
			78	山口塘水库	厚禄乡	小（2）型	1140

			79	大浪水库	厚禄乡	小（2）型	4480
			80	镇龙水库	厚禄乡	小（2）型	1400
			81	社岭塘水库	蒙圩镇	小（1）型	9860
			82	六九冲水库	蒙圩镇	小（2）型	2760
			83	那乐水库	蒙圩镇	小（2）型	3280
			84	青坭塘水库	蒙圩镇	小（2）型	900
			85	古旺水库	蒙圩镇	小（2）型	8100
			86	横广塘水库	蒙圩镇	小（2）型	4730
			87	枇杷塘水库	蒙圩镇	小（2）型	5310
			88	白鸠水库	蒙圩镇	小（2）型	5660
			89	马江水库	蒙圩镇	小（2）型	6550
			90	马鞍水库	西山镇	小（2）型	2240
			91	皮塘水库	南木镇	小（1）型	11670
			92	横岭水库	南木镇	小（1）型	4500
			93	银塘水库	南木镇	小（2）型	1780
			94	龟头塘水库	南木镇	小（2）型	1360
			95	罗有塘水库	南木镇	小（2）型	1800
			96	上堰水库	南木镇	小（2）型	1560
			97	蒙良塘水库	南木镇	小（2）型	3350
			98	石锦水库	江口镇	小（1）型	1950
			99	四清水库	江口镇	小（1）型	5180
			100	大冲水库	江口镇	小（2）型	2300
			101	官塘水库	江口镇	小（2）型	2500
			102	马安水库	江口镇	小（2）型	3000
			103	西山水库	西山风景区	小（1）型	600
			104	榕罗水库	社步镇	小（1）型	5800
			105	新民水库	社步镇	小（1）型	4550
			106	寻欧水库	大洋镇	小（1）型	3640

			107	牛塘水库	大洋镇	小（1）型	8800
			108	菜儿塘水库	大洋镇	小（2）型	1350
			109	鱼乍水库	石龙镇	小（1）型	3850
			110	长塘水库	石龙镇	小（2）型	3360
			111	果粘水库	石龙镇	小（2）型	2480
			112	谭拱水库	石龙镇	小（2）型	3700
			113	野鸭塘水库	石龙镇	小（2）型	3800
			114	蓝球塘水库	石龙镇	小（2）型	5400
			115	亚了冲水库	石龙镇	小（2）型	1600
			合计				401000
			堤防白蚁防治清单				
			序号	水库名称	工程规模	堤防长度（km）	常规防治（m²）
			1	南木江南木左堤	5 级	18.950	30000
			2	浔江江口左堤	5 级	15.900	48000
			3	南木江和合左堤	5 级	13.300	60000
			4	大湟江六平左堤	5 级	4.350	18000
			5	郁江社步右堤	5 级	1.740	6000
			6	郁江下湾右堤	5 级	2.453	18000
			7	浔江木圭右堤	5 级	20.350	66000
			8	郁江大湾右堤	5 级	5.380	12000
			9	南木江金田左堤	5 级	8.357	30000
			10	浔江石咀右堤	5 级	15.950	60000
			11	郁浔寻旺右堤	5 级	20.390	30000
			12	黔江、郁江桂平城区堤	4 级	14.600	48000
			13	郁江蒙圩左堤	5 级	1.536	6000
			14	黔江南木左堤	5 级	5.500	12000
			15	浔江南木左堤	5 级	25.400	120000
			合计				564000

二、▲商务要求表	
服务期	120 天。质保期限为 1 年, 质保期限自项目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日起计算。
质保期	本次项目质保期为 1 年。在质保期内每年进行回访复查两次, 发现白蚁危害则免费灭杀, 并提交回访复查报告。
售后服务要求	1. 供应商应具备完善的内部质控监管措施, 同时须提交白蚁防治施工日志及相关过程资料。 2. 供应商在实施中应编写分析报告、情况报告书、配合采购人完成上级下达有关上报材料和其他要求等内容。 3. 保证后期跟踪服务质量, 保证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3 小时以内到达指定会议现场。
报价要求	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 报价应包含了(但并不限于)本项目报价要求服务所需的所有费用和所需缴纳的保险、税、费等一切费用。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 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 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 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其他要求	供应商应列技术、售后服务内容。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7 个日历日内, 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交本项目水利工程白蚁危害综合治理实施方案, 方案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 综合说明及项目背景情况分析、白蚁综合防治方案、施工组织设计、环境保护设计、水土保持设计、劳动及安全卫生、项目管理等方面。实施方案须经采购人审核确认后方可实施。
付款方式	预付款支付合同价的 30%(在签订合同时, 供应商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 采购人可不适用前述规定。), 本项目通过通过验收后 30 个工作日内, 采购人一次性向成交方支付合同尾款。付款前由乙方提供正式发票, 甲方完善相关报支手续, 提交至财政部门, 由财政部门审批后支付服务款。本合同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 款项支付按财政相关规定办理付款手续。如因资金拨付不及时导致支付延误, 发包人应尽快协调解决, 承包人对此予以充分理解, 发包人不承担违约责任。承包人不得因款项未及时拨付而暂停服务, 承包人在投标时应充分考虑这一风险。
说明: 标注有▲的为实质性要求, 必须满足或优于, 否则磋商无效。	

第四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封面：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附件一：

磋 商 书

广西建展建设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依据贵方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项目政府采购的磋商邀请，我方（姓名和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_____（供应商名称、地址）_____提交下述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价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电子版____份：

1. 报价表；
2. 技术规格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3. 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磋商须知和技术规格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4. 资格证明文件；

在此，授权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 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补遗书）（如有）；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3. 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4. 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电话/传真：_____ 电子函件：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

供应商名称（盖章）：

开户银行：

帐号/行号：

附件二：

磋商报价函

1、根据已收到的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规定，我单位经研究上述文件的磋商须知、合同条件、技术规范和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愿以“总报价（大写）：_____（小写）_____”进行报价，按上述合同条款、采购要求承包本项目采购范围内的工作。

2、我方承诺：服务期：_____。

3、我方同意所递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在“磋商须知”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磋商有可能成交，我方将受此约束。

4、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成交通知书和本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

竞 标 人：（盖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名）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行名称：

银行帐号：

开户行地址：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三

磋商报价表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序号	服务名称	单位及数量	磋商报价（元）	备注
1				
总报价（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服务期：_____				
磋商报价包括本次采购范围内的服务价款、服务所用耗材、人工费、差旅费（含出差补助、交通费、食宿费等）、管理费用、保险、报送、验收、维护、资料收集及数据处理费、实地调查费、资料打印及装订费、税费、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完成合同规定责任和 义务的一切费用及企业利润（供应商中标总价为签订合同价格。在合同有效期内，合同价不受市场价格变化的影响）等全部费用供应商综合考虑在报价中。				

注：所有价格均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四：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广西建展建设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兹授权_____同志为我公司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政府采购活动的磋商代理人，全权代表我公司处理在该项目活动中的一切事宜。代理期限从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授权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签发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代理人工作单位：

职务：_____ 性别：

身份证号码：

粘贴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可另页）

附件五：

技术响应、商务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序号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	磋商响应文件具体响应	响应/偏离	说明
1				
2				
3				
4				
5				
...				

说明：应对照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第三章 采购项目需求”，逐条说明所提供服务已对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技术规格、商务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技术规格、商务要求条文의响应和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服务承诺书（格式自拟）

（由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情况自行编写，格式自拟）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项目实施方案、计划（格式自拟）

（由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情况自行编写，格式自拟）

附件六：

项目实施人员（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一览表

姓名	职务	专业技术资格	从事专业年限	备注

附：有关人员职称证复印件、执业资格证（如有）复印件；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磋商供应商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七：

其 他 文 件

- 一、磋商供应商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他材料；
- 二、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and 需要说明的问题。

附件八：

桂平市政府采购项目投标资格承诺函

本公司郑重承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本公司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合格供应商。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 并接受政府采购、税务、社会保障等监督管理部门、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审查机构、社会公众的监督和检查。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九：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成交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附件十：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成交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模板）

合同编号：

采购单位（甲方）_____ 采购计划表编号

供 应 商（乙方）

项目名称及编号：

签 订 地 点 _____ 签 订 时 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成交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序 号	项 目 名 称	服 务 内 容	数 量	单 位	单 价 (元)	金 额 (元)
1			1	项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						
服务期：						

合同合计金额包括为了实施和完成服务所需的各种费用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的费用。如磋商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乙方应当按照下列进度要求进行本合同项目的服务工作：

合同履行期限：工期为 120 天。质保期限为 1 年，质保期限自项目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日起计算。

第三条 双方责任

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对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2) 甲方有权依据双方签订的考评办法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定期考评。当考评结果未达到标准时，有权依据考评办法约定的数额扣除履约保证金。

(3) 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4) 根据本合同规定, 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服务费用。

(5) 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要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服务的落实, 包括服务的咨询、执行和后续工作。

项目负责人姓名: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2) 对本合同规定的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3) 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关服务费用, 并有权在本项目管理范围内管理及合理使用;

(4) 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 及时配合处理投诉。

(5) 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 接受甲方的监督。

(6) 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第四条 采购人向成交人支付服务报酬方式

预付款支付合同价的 30% (在签订合同时, 供应商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 采购人可不适用前述规定。), 本项目通过通过验收后 30 个工作日内, 采购人一次性向成交方支付合同尾款。付款前由乙方提供正式发票, 甲方完善相关报支手续, 提交至财政部门, 由财政部门审批后支付服务款。本合同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 款项支付按财政相关规定办理付款手续。如因资金拨付不及时导致支付延误, 发包人应尽快协调解决, 承包人对此予以充分理解, 发包人不承担违约责任。承包人不得因款项未及时拨付而暂停服务, 承包人在投标时应充分考虑这一风险。

第五条 权利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服务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及其他合法权利, 且所有权、处分权等没有受到任何限制。

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 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者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者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 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 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乙方的保密义务持续有效, 不因为本合同履行终止、解除或者无效而解除。

第六条 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 并以书面形式确定。

第七条 双方确定, 按以下约定承担各自的违约责任

1. 除不可抗力原因外, 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的, 乙方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每推迟一天按合同金额的 0.3% 支付违约金, 该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10%。

2. 乙方提供的服务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者诉讼, 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乙方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及派驻人员的违约责任: 乙方项目负责人及派驻人员与乙方响应文件所承诺的人员一致。未经甲方书面同意, 乙方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及派驻人员的视为违约, 违约金处 0.5 万元/人·次(人民币)。

第八条 双方确定:

1. 乙方应按照磋商文件的服务工作方案要求开展活动,如由于乙方自身原因或其他原因未按期完成服务工作,由此造成的损失和责任由乙方承担。

第九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3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十一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三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3.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4.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5.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四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 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 2. 乙方提供的磋商文件; 3. 磋商承诺书; 4. 成交通知书。

第十五条 本合同一式伍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采购代理机构一份,甲乙双方各二份。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合同副

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甲方（章）	乙方（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经办人：	年 月 日

合 同 附 件

1、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	
2、其他具体事项: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第六章 评审方法

一、评标原则

(一) 磋商小组的构成：本采购项目的磋商小组分别由依法组成的评审专家、采购人代表等三人组成，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 评标依据：磋商小组将以磋商响应文件为评标依据，对磋商供应商的价格分、技术分、商务分共三方面内容按百分制打分。其中价格分 10 分，技术分 60 分，商务分 30 分。

(三) 评标方式：以封闭方式进行。

二、评定方法

(一) 对进入详评的，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

(二) 计分办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序号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最高得分
一	价格分	(1)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供应商最后报价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供应商的评审价等于最后报价，最终成交供应商的成交金额等于最后报价。 (2) 以进入比较与评价环节的最低的评审价为基准价，基准价得分为 10 分。 (3) 价格分计算公式：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评审价）×10 分	10 分
二	技术分		60 分
1	项目实施方案	一档(4分)：项目实施方案满足本项目基本要求，方案无针对性，可实施性不强。 二档(8分)：项目实施方案对本项目有针对性，有详细的药物选用清单和说明、用法用量，具有施工所需的机动车辆，投入有锥孔机、灌浆机等灌浆设备。 三档(12分)：项目实施方案详细列明选用的药剂其主要技术参数(含量、有效成分、剂型)使用注意事项和药品安全管理措施，具有施工所需的机动车辆，投入有锥孔机、灌浆机等灌浆设备，并对器械、机动车辆、锥孔机、灌浆机、药品使用有登记管理等。 四档(15分)：项目实施方案结合本项目的实际环境及虫害现状和采购人需求，详细列明选用的药剂其主要技术参数(含量、有效成分、剂型)使用注意事项和药品安全管理措施，具有施工所需的机动车辆，投入有锥孔机、灌浆机等灌浆设备，并对器械、机动车辆、锥	15 分

		孔机、灌浆机、药品使用有登记管理，分析项目编制针对性的解决方案，并提出详细合理化建议。	
2	环境保护及文明施工措施	一档(4分)：文明施工及环境保护管理措施基本有效，实施方案能够详细描述各项消杀工序、操作规程、服务期内的常规消杀计划的。 二档(8分)：文明施工及环境保护管理措施采用规范正确，管理措施合理有效，编制有消杀工作记录和效果控制方案。 三档(12分)：文明施工及环境保护措施采用规范正确，管理措施合理有效，编制有消杀工作记录和效果控制方案，且结合采购人的环境实际状况编制详细的安全和文明消杀方案等。 四档(15分)：施工环境保护工作程序合理，环保管理措施有力，药杀和灌浆填堵要点明确，文明施工的工作控制要点及目标值明确，工作方法实施性强，文明施工管理监督到位。	15分
3	质量控制及服务承诺	一档(4分)：按采购文件中的要求未完整提供方案须包含药品来源和品质管控、器械管控的方案及服务承诺，部分或全部承诺内容不切实际。 二档(8分)：按采购文件中的要求完整提供方案须包含药品来源和品质管控、完整提供编制有安全、文明消杀等服务承诺，承诺内容明确、措施可行。 三档(12分)：完整提供方案须包含药品来源和品质管控、质量控制方案涵盖了项目实施过程控制、人员控制、效果控制等，且就突发情况下的紧急服务做出承诺。 四档(15分)：完整提供方案须包含药品来源和品质管控、质量控制方案涵盖了项目实施过程控制、人员控制、效果控制等等，且分别就服务态度、服务时效、突发情况下的紧急服务等各方面做出承诺。	15分
4	紧急情况处置方案分	一档(4分)：针对施工环境情况进行分析，针对所列举的紧急情况编制处理方案，承诺到达施工现场处理问题时间在12个小时以内的。 二档(8分)：针对施工环境情况进行分析，编制详细的防治连续性强化消杀方案、配合上级部门临时检查的工作方案、突发情况上报和紧急处理措施等，承诺到达施工现场处理问题时间在9个小时以	15分

		内的。 三档(12分):编制详细的防治连续性强化消杀方案、配合上级部门临时检查的工作方案、突发情况上报和紧急处理措施等,明确紧急情况联系人及24小时联系电话,承诺在发现特殊情况,工作人员给出相应措施并承诺到达施工现场处理问题时间在6个小时以内。 四档(15分):编制详细的防治连续性强化消杀方案,应急方案细致、合理、可行,保障响应措施较有力,服务经验丰富,明确紧急情况联系人及7*24小时联系电话,工作人员给出相应措施并承诺到达施工现场处理问题时间在3个小时以内。	
二	商务分		30分
1	拟投入本 项目管理 机构人员 情况	①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白蚁防治相关专业高级或以上职称的得3分。(证明材料:有效的身份证明、劳动合同、职称证书等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资料不全或不满足要求不得分。) ②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具有白蚁防治相关专业高级或以上职称的得3分。(证明材料:有效的身份证明、劳动合同、职称证书等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资料不全或不满足要求不得分。) ③拟投入本项目管理机构人员中(除项目负责人、项目技术负责人外)有白蚁防治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每提供1人得2分,满分12分。(证明材料:有效的身份证明、劳动合同、职称证书等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资料不全或不满足要求不得分。)	18分
2	药剂安全 性	①供应商拟用灭杀药剂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农药管理条例》等国家有关现行规定的专用药剂,选用的药剂能够提供有效期内的农药“三证”(农药生产许可证或农药生产批准文件、农药标准和农药登记证)的,得1.5分; ②供应商拟用灭杀药剂能够提供相关检测报告的,得1.5分。 证明材料:提供相关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3分
3	认证体系	供应商具有: ①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 ②有效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证书的,得1分; ③有效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 证明材料: (1)对应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3分

		(2) 对应证书在“全国认证认可公共信息服务平台 http://cx.cnca.cn/CertECloud/index/index/page ”链接的认证结果综合查询系统查询结果截图； (3) 未按(1)、(2)项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查询结果显示非“有效”的，该项证书对应评分为0分。	
4	类似项目业绩	2022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供应商承担过类似白蚁危害防治项目的，每提供1个得3分，满分6分。 证明材料：需提供项目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6分
综合得分=一+二+三			

三、成交候选人推荐原则

1.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以磋商响应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若得分相同且响应报价相同的，按照最终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若仍相同的，按照项目技术标优劣顺序推荐。

2. 第一名供应商放弃成交或因不可抗力等原因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次位的供应商为成交人，以此类推。但确定为成交人的供应商放弃成交时，采购人也可以重新开展磋商。

3. 磋商小组认为，某供应商的有效响应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磋商小组可以取消该供应商的成交候选资格，按顺序由排在其后面的供应商递补，以此类推。

附件：

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报告（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合同（采购合同编号：_____）的约定，我单位对（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或成交）供应商_____（公司名称）提供的货物（或服务）进行了验
收，验收情况如下：

序号	名 称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 (或服务内容、标准)	数量	金额	与合同约定 是否一致
合 计					
合 计 大 写 金 额 ： 人 民 币 _____ 元					
实际供货日期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验 收 具 体 内 容		(应按采购合同、采购文件、磋商响应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 收；并核对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服 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 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验 收 小 组 意 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参与验收其他或监督人员签字：					
中标(或成交)供应商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采购人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备注：本报告单一式三份（采购人1份、中标人1份、采购代理机构1份）